

证券代码：836811

证券简称：永泰股份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重庆永泰水处理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9月2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9月13日电话通知
5.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曾波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1年10月8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现提名曾波先生、刘秀娟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将与公司2021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监事决议通过之日起算。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公章的《重庆永泰水处理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重庆永泰水处理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9月27日